

附件

任务分工表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1	围绕多方联动机制,完善以跨部门协同配合为基础的管理体制	进一步强化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的统筹、协调和决策功能,依托服务贸易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逐步完善商务、金融、税务、海关、质检以及行业主管部门等共同组成的服务贸易信息共享和数据交换机制,强化对服务贸易总体情况和重点领域的动态跟踪,全面提升服务贸易管理决策的科学性。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
2		建立市区联动的服务贸易发展绩效评价与考核机制,加快形成新型政府服务模式。	市商务委、各区政府
3		探索建立长三角服务贸易协同发展机制,开展服务贸易长三角一体化模式和地方性法规立法研究。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
4	围绕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构建兼顾风险控制和资源配置效率的双向开放体系	探索发布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试点在金融、电信、互联网、旅行、航运服务、专业服务等领域逐步放宽和取消与跨境交付、境外消费、自然人移动等模式相关的限制性措施。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
5		探索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模式下试点开放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与风险防范制度。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
6		不断深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上海自贸试验区”)改革,实施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制度,加快提升商业存在模式下服务贸易开放度和透明度,全面营造现代化的服务贸易投资环境。	市商务委、上海自贸试验区管委会
7	围绕“上海服务”品牌建设,实施全方位多维度的主体培育计划	实施服务贸易潜力企业培育计划,分批培育 200 家“高端化、国际化、品牌化”的服务贸易品牌企业,重点给予融资、项目、市场、人才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并鼓励标杆企业开展“上海品牌”认证。	市商务委、市质量技监局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8	围绕“上海服务”品牌建设,实施全方位多维度的主体培育计划	发布年度《服务贸易促进指导目录》,聚焦技术、文化、国际物流、服务外包、专业服务等重点领域,明确市场主体发展目标和培育标准,加强对服务贸易潜力企业的宏观引导。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
9		推荐并支持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基金参投本市服务贸易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鼓励各类资本创设数字贸易、技术贸易、文化贸易等领域的创新发展基金、信用保证基金、并购引导基金和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基金。	市商务委、市财政局、市金融办
10	围绕区域资源集聚,培育各具特色、错位发展的服务贸易示范区	根据《上海市服务贸易示范基地和示范项目认定管理办法》,认定和培育漕河泾开发区、浦东软件园、张江生物医药基地等示范基地和示范项目。	各区政府、市商务委
11		结合各区产业发展特点,培育文化贸易特色示范区、生物医药研发核心区、数字化服务发展引领区、技术贸易转型升级试验区、邮轮旅游要素集聚区等一批主体集聚、功能完善的服务贸易示范区。	各区政府、市商务委
12	围绕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带动效应,打造功能完善的国际化公共服务平台	用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功能平台资金支持政策,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6天+365天”服务贸易交易促进平台,吸引国际知名服务贸易企业来沪开展项目合作,搭建推介、展示和沟通渠道,积极引进先进服务、技术、标准和管理经验,提升本土服务贸易载体能级。	市商务委
13		探索建立服务贸易公共服务平台集群,提升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上海)、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徐汇)、上海中医药国际服务贸易促进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国际交流、交易促进功能,加快境外布局。	市商务委、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市卫生计生委、市中医药发展办
14		争取将上海文化贸易语言服务基地等公共服务平台升级为国家级服务贸易专业服务平台。	市商务委、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
15		建设服务贸易知识产权预警平台,开发海外知识产权公益服务产品,提供相关的信息和预警服务,推动上海服务贸易企业的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和海外商标维权,加强境外服务贸易知识产权和品牌建设。	市商务委、市知识产权局、市工商局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16	围绕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打造以海外促进联盟为载体的促进体系	打造上海服务贸易全球促进联盟,推进国际间服务贸易领域创新合作,发挥境内外交流研讨、项目对接、资源共享等功能。	市商务委
17		建设服务外包、技术贸易、文化贸易等重点领域服务贸易境外促进中心,探索推动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建立文化装备示范体验厅。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科委、市商务委
18		发布服务贸易海外重点市场拓展系列指南与上海服务海外宣传册,搭建以传统媒体和互联网平台为支撑的海外拓展渠道,实现与重点国别一对一的合作对接。	市商务委、市政府外办
19		支持服务业企业通过新设、并购、合作等方式,开展境外投资合作,推动专业服务机构跟随出海,完善服务贸易海外合作和项目推进的配套服务体系,打造基于互联网协同推进的宣传推广与交流对接模式。	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
20	围绕数字化转型升级,着力构筑数字贸易的先发优势	鼓励发展跨境支付业务,积极引进境外跨境支付机构。	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市金融办
21		试点建设数字贸易交易促进平台,拓展与国际标准相接轨的数字版权确权、估价和交易流程服务功能,建设数字内容和产品资源库。	市商务委、市新闻出版局、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税务局
22		提升服务外包和技术贸易数字化业务占比,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与城市以及上海友好城市的数字贸易采购商和服务商为对象,搭建数字化服务外包资源配置和接发包功能平台,逐步扩大平台交易类型和规模。	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科委
23		将上海自贸试验区原范围内开放的增值电信业务在扩区范围适用,并争取进一步扩大实施范围。对于最终服务对象和委托客户均在境外的服务外包企业经营呼叫中心业务,不设外资股权比例限制。	市通信管理局
24		探索建设上海自贸试验区至国际通信出入口局的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积极推动建立畅通的国际通信设施。	市委网信办、市通信管理局
25	围绕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打造技术贸易聚焦高端的引领优势	持续推动跨国公司在沪设立外资研发中心,鼓励其转型升级成为全球性研发中心和开放式创新平台。	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市经济信息化委
26		鼓励吸收全球先进技术成果,构建国际技术转移网络。以上海闵行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为核心,长三角为主要辐射区,建设上海国际技术交易市场,搭建国际技术转移交流展示平台,开展对接海外优质项目落地的“一站式”服务。	市科委、闵行区政府、市商务委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27	围绕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打造技术贸易聚焦高端的引领优势	进一步强化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技术展示、供需对接功能,建设“国际创新港”等公共服务新载体,强化与以色列、新加坡等“一带一路”技术贸易重点国别的项目合作。	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市经济信息化委
28		建设产业计量测试服务体系,推动建立产业计量创新联盟,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强化对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全寿命周期、全量传链、全产业链的质量技术服务支撑能力。	市质量技监局、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科委
29	围绕“上海文化”品牌建设,突出文化服务的创新优势	重点布局高科技影视基地、国际性电竞赛馆群、文创产业园区、高科技文化装备产业基地、重大功能性文体设施等。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市体育局
30		健全影视作品授权交易模式,探索影视作品国际预售融资模式,鼓励各类影视主体积极搭建国产影视海外推广平台;开发具有文化旅游特色的巡演作品,提升本土原创赛事影响力;支持原创网络作品等在沪首发。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市体育局
31		探索引进国内外知名演艺公司、艺术拍卖机构等。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市商务委
32		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外时尚设计师集聚平台、时尚品牌国内外发布推广平台和时尚产业“亚洲订货季”平台,举办“上海时装周”等活动。	市商务委
33		举办 ChinaJoy、上海国际文化装备博览会、长三角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会等具有国际顶尖水平的文化节展活动和产业博览会。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
34		拓展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上海)、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徐汇)艺术品保税展示交易功能,缩短艺术品内容审核时限,试点探索艺术品异地保税展示,完善邮递、跨境电子商务通关和出口保险服务。	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影视局、市新闻出版局、浦东新区政府、徐汇区政府、市商务委
35	围绕挖掘特色旅游潜力,巩固旅游服务的规模优势	探索境外游客移动消费支付便捷化,加快发展文化、保健、教育等特色旅游项目。	人民银行上海总部、上海边检总站、市旅游局
36		加大对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支持力度。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旅游局、市商务委、上海海关
37		探索对外商投资旅游类项目试行分级下放核准事权。	市发展改革委、市旅游局
38		鼓励医疗机构与国际商业健康保险公司开展合作,推进国际医疗保险结算。细化来沪就医签证政策工作方案,完善工作机制。	市卫生计生委、市公安局、市旅游局、市商务委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39	围绕挖掘特色旅游潜力,巩固旅游服务的规模优势	统筹区域健康医疗服务资源配置,打造“5+X”健康医疗服务业布局,发展若干健康旅游基地,推进医疗健康和旅游服务的融合发展。	市卫生计生委、市旅游局
40		允许境外旅行社与国内企业合作,拓展自驾游旅游产品;完善自驾游艇、车辆等交通工具出入境手续、担保制度,降低入境游成本。	市公安局、上海海关、市交通委、市旅游局
41		推动邮轮旅游产业发展,深化上海中国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建设。	市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委、市口岸办、上海海关
42		完善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和国际邮轮入境外国旅游团15天免签政策,全面实施混合验放通关模式。	上海边检总站、市公安局、上海海关、市口岸办、市旅游局
43		积极推进邮轮旅游船票试点,搭建全国邮轮船票管理服务平台。	市交通委、市旅游局、市口岸办
44		支持上海港邮轮口岸设立出境和进境免税店,打造邮轮跨境购物平台。	市商务委、市税务局
45	围绕“走出去”配套体系,发挥专业服务的出口优势	取消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外籍技术人员的比例要求;对没有执业资格准入要求的业务,允许符合条件外籍人士在本市执业提供工程咨询服务;探索为本市提供设计服务的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首次申请建设工程设计资质时,不考核外方投资者工程设计业绩。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46		鼓励专业服务单位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推动中外律师事务所联营与互派法律顾问试点推广,扩大内地与港澳合伙型联营律师事务所设立范围。	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委
47		探索建立“涉外法律服务云平台”、上海企业涉外法律联合培训中心、上海东方域外法律查明服务中心与上海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等。	市司法局、市经济信息化委、市贸促会、市商务委
48	围绕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营造高效、透明、便捷的贸易环境	优化技术贸易和服务外包纳入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相关办理流程,探索实施无纸化受理方式,推动商务与税务部门业务管理系统数据对接。	市口岸办、市商务委、市税务局
49		出台上海自贸试验区支持跨境生物医药研发发展的若干意见,推进生物医药全球协同研发的实验用生物材料和特殊物品通关便利,依托张江跨境科创监管服务中心在张江率先探索实施跨境生物医药保税监管。	市商务委、上海自贸试验区管委会、上海海关、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科委
50		优化外国医师来沪行医注册审批程序,简化审批材料,为外国医师来沪行医提供便利。	市卫生计生委
51		探索扩大ATA单证册制度适用范围,在ATA单证册的有效期内,暂时进口货物可按海关现行规定办理延期手续。	上海海关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52	围绕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营造高效、透明、便捷的贸易环境	创新国际会展通关便利化举措,对世界顶级艺术博览会来沪举办展示交易会给予通关便利及保证金减免,为国际大型展会设立服务窗口,“一窗办理”海关相关业务,对展品简化强制性认证免办手续。	上海海关、市商务委、市科委、市教委、市文广影视局、市贸促会
53		对科研测试所需的样品免于办理 CCC 认证,将审核时间从五个工作日缩短为一天。	市质量技监局
54		探索入境维修产品检验监管模式,推动飞机整机、船舶维修等高附加值检测维修业务发展。	市商务委、上海海关
55		研究推动开展飞机融资租赁海关异地委托监管。	市金融办、上海海关、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
56		健全境外专业人士流动机制,完善签证和居留便利化政策。	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7	围绕提升市场主体竞争力,形成模式多元、重点突出的政策体系	用好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服务贸易发展,加大对技术出口、人才培养、自主研发、跨国并购和新兴服务出口贴息等项目的支持力度,鼓励先进技术进口,支持服务贸易示范基地、示范项目和海外促进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	市财政局、市商务委
58		优化完善上海市服务贸易专项资金支持内容和范围,聚焦服务贸易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支持中高端人才培养、海外设点、促进活动、总部经济。	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59	围绕提升市场主体竞争力,形成模式多元、重点突出的政策体系	鼓励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区结合实际制定相关扶持政策,打造与上海服务贸易特色相结合的政策体系。	市服务贸易发展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各区政府
60		进一步落实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所得税政策。	市科委、市税务局、市商务委
61		对符合条件的服务出口实行零税率或免税。	市税务局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62	围绕金融服务业开放,构建金融支持服务贸易的综合服务体系	允许外商独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外国银行分行在提交开业申请时同时申请人民币业务。	上海银监局、市金融办
63		支持外商独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开展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含外国政府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债券)业务。	上海银监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市财政局、市金融办
64		扩大合资券商业务范围,允许其从事经纪、咨询等业务。	上海证监局
65		大力发展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供应链融资、海外并购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应收账款质押融资和融资租赁等业务。完善知识产权质押登记制度与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扩大知识产权质押为基础的融资。	人民银行上海总部、上海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知识产权局
66		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和进出口信贷对服务贸易的支持力度,创新出口信用保险服务方式,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范围,将文化贸易、服务外包、技术贸易、运输、旅游、电信服务、工程承包等列为重点支持行业。	上海保监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上海银监局
67		搭建功能完善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探索“互联网+金融”模式。	市金融办、人民银行上海总部、上海银监局、上海保监局、上海证监局
68		完善上海自贸试验区银行业务创新监管互动平台。	上海银监局
69		鼓励商业银行建设以服务贸易为特色的试点支行,探索推出国际物流运输服务贸易贷款、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信贷、境外投资贷款、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信贷等产品。	上海银监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70		推广跨境人民币结算在服务贸易中的使用,打造便捷的服务贸易支付通道。	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71		围绕大数据技术支撑,建设覆盖重点领域和区域的综合统计服务体系	落实商务部、国家统计局制订的《国际服务贸易统计监测制度》,依托商务部“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服务贸易统计直报,做到应统尽统。
72	建立服务贸易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健全服务贸易重点企业联系机制,编制服务贸易动态分析报告,加强对服务贸易总体情况和重点领域的动态监测。		市商务委
73	研究发布“上海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指数”,推进数字贸易、中医药服务、邮轮旅游和跨境电商等新兴领域的专项统计试点工作。		市商务委、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市统计局

序号	任务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74	围绕大数据技术支撑,建设覆盖重点领域和区域的综合统计服务体系	研究跨境支付和结算服务的境外业务占比,将最终服务方为境外主体的金融业务纳入服务贸易统计。	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市商务委、市统计局
75		加强重点区域服务贸易统计工作指导,探索发布各区服务贸易统计数据。	各区政府、市商务委